

证券代码：400142 证券简称：宝德 5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公告编号：2023-070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股东深圳市邦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诺投资”）提名的王革先生、郭凌峰先生、石敏女士、王晓霞女士、陈娟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的杨静女士、金雪强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披露的《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司无任一单一股东所享有的表决权股份超过股本总额的30%，均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收购人尚未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公司无任一股东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改选，邦诺投资已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免。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邦诺投资，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革及一致行动人钱雪。

二、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邦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邦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80 号华润城商务中心 A 座 1203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3 日	
主营业务	投资与资产管理等	
法定代表人	何艳民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名称	王革	
实际控制人名称	王革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 一致行动人钱雪基本情况

姓名	钱雪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7 年至今，于新疆大明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2017 年至今，于新疆嘉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2017 年至今，于上海聚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新疆大明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铁矿开采；	

	新疆嘉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 上海聚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电子、信息、网络、计算机技术开发。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新疆大明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地为新疆哈密市伊州区； 新疆嘉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地为新疆乌鲁木齐市乌鲁木齐县； 上海聚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地为上海市嘉定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股东深圳市邦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诺投资”）提名的王革先生、郭凌峰先生、石敏女士、王晓霞女士、陈娟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的杨静女士、金雪强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披露的《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司无任一单一股东所享有的表决权股份超过股本总额的30%，均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收购人尚未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公司无任一股东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改选，邦诺投资已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免。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邦诺投资，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

王革及一致行动人钱雪。

四、其他事项

(一) 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不适用

(二)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 限售情况

股东邦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钱雪股份限售事项已办理完毕。

(四) 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9 日